

目录

表一	1
表二	5
表三	19
表四	25
表五	34
表六	36
表七	38
表八	43

附图：

-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三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四 红谷滩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图
- 附图五 项目分区防渗图

附件：

- 附件 1：委托书
- 附件 2：项目环评批复
- 附件 3：营业执照
- 附件 4：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附件 5：排污许可证
- 附件 6：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 附件 7：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8：检测报告
- 附件 9：验收意见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大道加油站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蛟桥镇卫国村村产业发展用地)				
建设单位名称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大道加油站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划√)				
建设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				
主要产品名称	零售汽油、零售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零售汽油 1400 吨/年、零售柴油 12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零售汽油 1400 吨/年、零售柴油 1200 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6 月 17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3 月 20 日		
调试时间	2022 年 1 月 19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4 月 12 日-13 日 2022 年 10 月 13 日-1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赣江新区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8 万元	比例	3.5%
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总概算	28 万元	比例	3.5%
验收监测依据	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2)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3)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 (6)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7)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9) 《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1)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蛟桥镇卫国村村产业发展用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9 年 6 月）； (2) 《关于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蛟桥镇卫国村村产业发展用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赣新环评字〔2019〕29 号）。 四、其他相关文件 (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 号） (2)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提供的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①非甲烷总烃

项目卸油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后无组织排放，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要求。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4.0mg/m³。

②备用发电机废气

项目备用发电机使用0#轻质柴油作为燃料，其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烟气黑度分别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限制要求。

表 1-1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源	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执行标准
加油站废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周界外最高点 4.0mg/m³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120	监控点	浓度（mg/m³）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4.0

表1-3 备用发电机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颗粒物	SO₂	NO _x	林格曼黑度级数
浓度限值	150mg/m³	700mg/m³	420mg/m³	1（不能有可见烟）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及顾客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 COD_{Cr}、BOD₅、SS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NH₃-N 执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石油类、LAS 参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赣江。

具体限值见下表。

表 1-4 废水排放标准（单位：mg/L）

项目	标准	类别	评价标准值（mg/L）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CODcr	BOD ₅	SS
			500	300	400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等级	NH ₃ -N		
			4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标准	石油类	LAS	
			10	5.0	

3、噪声

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4类标准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1-5 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厂界	评价标准 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南、西、北厂界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东厂界	70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项目概况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大道加油站位于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地理坐标为：115°46'55.85"E，28°43'23.03"N，详见附图一。项目工程总投资 800 万元，占地面积 4200m²。加油站共设置 4 个储油罐，包括 2 个 50m³0#柴油卧式双层钢罐、1 个 50m³92#汽油卧式双层钢罐、1 个 50m³95#汽油卧式双层钢罐。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加油站站房、加油岛、加油机等建筑，项目年加油 2600 吨，其中汽油 1400 吨，柴油 1200 吨。

2018 年 10 月 12 日，赣江新区行政审批局批准了本项目备案（备案统一编号为：2017-360199-45-03-005223），2019 年 6 月，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蛟桥镇卫国村村产业发展用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告编制工作。赣江新区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以赣新环评字〔2019〕29 号文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企业已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360108MA3AC7CTX1001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江西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于 2022 年 4 月委托江西融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公司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本次验收范围为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设施等环境竣工验收。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核查实际工程建设内容更情况、工程实际环境影响、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针对项目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各类环保设施与措施的效果等。

2022 年 4 月，我单位工作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并收集了工程的有关技术资料，编制了该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委托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至 4 月 13 日及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10 月 14 日进行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数据出具了验收监测数据报告。我公司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建设方提供的有

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1.2 工程建设内容

本工程总投资 800 万元，占地面积 4200m²。加油站共设置 4 个储油罐，包括 2 个 50m³0#柴油卧式双层钢罐、1 个 50m³92#汽油卧式双层钢罐、1 个 50m³95#汽油卧式双层钢罐。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折算总容积 150m³，本项目属二级加油站。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加油站站房、加油岛、加油机等建筑。项目主要工程建设内容见表 2-1，项目环保投资见表 2-2。

表2-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性质	建设内容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站房（包括营业大厅、办公）	597.24m ² ，2 层	597.24m ² ，2 层	与环评一致
	加油棚	671.5 m ²	671.5 m ²	与环评一致
	加油区	加油机 9 台 18 枪	加油机 6 台 24 枪	加油枪个数增加
储运工程	汽油储罐	2 个 50m ³ 汽油卧式双层钢罐	2 个 50m ³ 汽油卧式双层钢罐	与环评一致
	柴油储罐	2 个 50m ³ 柴油卧式双层钢罐	2 个 50m ³ 柴油卧式双层钢罐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消防砂池	2m ³	2m ³	与环评一致
	非燃烧实体围墙	长 190m，高 2.2m	长 190m，高 2.2m	与环评一致
	自动洗车设备	一台	一台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通过市政管网供电	通过市政管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供水	通过市政管网供水	通过市政管网供水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废水	化粪池，4m ³	与环评一致
		地面冲洗废水、自动洗车废水	隔油沉淀池	与环评一致
	废气		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隔声、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垃圾桶、危废间	与环评一致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2-2。

表2-2 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项目	措施	环保投资	单位
噪声	施工期	对高噪声的施工机械进行隔离围挡	1	万元
	运营期	隔声、减振降噪措施	3	万元
废水	运营期	隔油池、化粪池	5	万元
		站内各区域进行地下水分区防渗处理、防渗监测装置	10	万元
废气	施工期	施工场设隔离围栏，运输车辆采取覆盖措施等	2	万元
	运营期	油气回收系统	2	万元
固废	施工期	施工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处理	1	万元
	运营期	生活垃圾收运、危险废物储存间	1	万元
环境风险	风险措施	设置风向标、安全警示标志、可燃气体报警仪等；配置灭火器等消防设施；编制应急预案；加强管理对周边居民的宣传等。	3	万元
合计		28		万元

2.1.3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东面为昌西大道；南面为农田；西面为汪家村；北面为瑞林公司，详见附图二。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 50156-2012，2014年修订版)中附录B“民用建筑物保护类别划分”可知：离项目最近的建筑物为西侧的汪家，距加油站埋地油罐73m。因此项目汽油、柴油设备均能满足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要求。项目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详见表2-3，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2-4。

表2-3 项目设备（二级站）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m）

站外建（构）筑物		汽油设备(有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柴油设备		
		埋地油罐	加油机	通风管口	埋地油罐	加油机	通风管口
重要公共建筑物	标准	35	35	35	25	25	25
	南昌市昌北第二小学二部	201	176	181	199	176	181
明火地点或散发火花地点	标准	17.5	12.5	12.5	12.5	10	10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民用建筑物保护类别	一类保护物	标准	14	11	11	6	6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二类保护	标准	11	8.5	8.5	6	6

	物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三类保护物	标准	8.5	7	7	11	6	6
		汪家	73	68	74	90	69	90
甲、乙类物品生产厂房、库房和甲、乙类液体储罐		标准	15.5	12.5	12.5	9	9	9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丙、丁、戊类物品生产厂房、库房和丙类液体储罐以及容积不大于50m³的埋地甲、乙类液体储罐		标准	11	10.5	10.5	9	9	9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室外变配电站		标准	15.5	12.5	12.5	15	15	1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铁路		标准	15.5	15.5	15.5	15	15	15
		向浦线	481	450	483	482	451	484
城市道路	快速路、主干路	标准	5.5	5.5	5.5	3	3	3
		昌西大道	45	37	44	46	38	43
	次干路、支路	标准	5	5	5	3	3	3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架空通信线和通信发射塔		标准	5	5	5	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架空电力线路	无绝缘层	标准	1倍杆（塔）高，且不应小于6.5m	6.5	6.5	6.5	6.5	6.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有绝缘层	标准	0.75倍杆（塔）高，且不应小于5m	5	5	5	5	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表2-4 项目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要素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备注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项目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人)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项目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	环评与验收阶段敏感点变化情况	
大气	南昌市昌	西北	155	600	南昌市昌	西北	155	600	基本不变	《环境空气质量标

环境	北第二小学二部				北第二小学二部					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汪家	西南	36	80	汪家	西南	36	80	基本不变	
	下房雷家	西北	450	500	下房雷家	西北	450	500	基本不变	
	黄杨村	西北	1055	700	黄杨村	西北	1055	700	基本不变	
	卫国村	南	300	500	卫国村	南	300	500	基本不变	
	卫国新村2期	南	560	1000	卫国新村2期	南	560	1000	基本不变	
	龙潭村一、二区	南	610	1300	龙潭村一、二区	南	610	1300	基本不变	
	龙潭村四区	南	950	900	龙潭村四区	南	950	900	基本不变	
	世纪乐活公元城	东南	1206	1200	世纪乐活公元城	东南	1206	1200	基本不变	
	世纪乐活公元城二期	东南	1000	800	世纪乐活公元城二期	东南	1000	800	基本不变	
声环境	南昌市昌北第二小学二部	西北	155	600	南昌市昌北第二小学二部	西北	155	600	基本不变	(GB3096-2008) 2类区
水环境	赣江	东	5937	大河	赣江	东	5937	大河	基本不变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III类水体标准

注：①本次评价以厂区中心 28.719859°N，115.787409°E 为原点坐标 (0, 0)，正东 X 轴为正方向，正北 Y 轴为正方向建立直角坐标系给出大气环境、声环境保护目标对应坐标。

2.2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2-5：

表2-5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用量	本次验收实际用量	厂区最大贮存量	储存位置	验收与环评差值
1	汽油	1400 t/a	1400 t/a	75 t	储罐区	0
2	柴油	1200 t/a	1200 t/a	84 t	储罐区	0
3	电	10 万度	10 万度	/	/	0
4	水	2734.18t/a	2734.18t/a	/	/	0

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

表2-6 汽油的理化性质和危险特性

第一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第1类低闪点易燃液体	燃爆危险：	易燃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有害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健康危害：	主要作用于中枢神经系统，轻度中毒症状有头晕、头痛、恶心、呕吐、步态不稳、共济失调。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反射性呼吸停止及化学性肺炎。可致角膜溃疡、穿孔甚至失明。皮肤接触致急性接触性皮炎或过敏性皮炎。急性经口中毒引起急性胃肠炎，重者出现类似急性吸入中毒症状。 慢性中毒：神经衰弱综合症，周围神经病，皮肤损害。		
环境危害：	该物质对环境有危害，应特别注意对地表水、土、大气和饮用水的污染。		
第二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	无色或淡黄色易挥发液体，具有特殊臭味		
熔点（℃）：	<-60	相对密度（水=1）：	0.70~0.79
闪点（℃）：	-50	相对密度（空气=1）：	3.5
引燃温度（℃）：	415~530	爆炸上限%（V/V）：	6.0
沸点（℃）：	40~200	爆炸下限%（V/V）：	1.3
溶解性：	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二硫化碳、醇、易溶于脂肪。		
主要用途：	主要用作汽油机的燃料，用于橡胶、制鞋、印刷、制革等行业，也可用作机械零件的去污剂。		
第三部分 稳定性及化学活性			
稳定性：	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	明火、高热。
禁配物：	强氧化剂	聚合危害：	不聚合
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第四部分 毒学资料			
急性毒性：	LD50 67000mg/kg（小鼠经口），（120号溶剂汽油） LC50 103000mg/m³小鼠，2小时（120号溶剂汽油）		
急性中毒：	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反射性呼吸停止和化学性肺炎。可致角膜溃疡、穿孔，甚至失明。皮肤接触致急性接触性皮炎或过敏性皮炎。急性经口中毒引起急性胃肠炎；重者出现急性吸入中毒症。		
慢性中毒：	神经衰弱综合症，周围神经病，皮肤损害。		
刺激性：	人经眼：140ppm（8小时），轻度刺激。		
最高容许浓度	300mg/m³		

表2-7 柴油的理化性质和危险特性

第一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第3.3类高闪点 易燃液体	燃爆危险：	易燃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有害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环境危害：	该物质对环境有危害，应特别注意对地表水、土壤、大气和饮用水的污染。		
第二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	稍有黏性的棕色液体	主要用途：	用作柴油机的燃料等。
闪点（℃）：	45～55℃	相对密度（水=1）：	0.87～0.9
沸点（℃）：	200～350℃	爆炸上限%（V/V）：	4.5
自然点（℃）：	3007	爆炸下限%（V/V）：	1.5
溶解性：	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二硫化碳、醇，易溶于脂肪。		
第三部分 稳定性及化学活性			
稳定性：	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	明火、高热
禁配物：	强氧化剂、卤素	聚合危害：	不聚合
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第四部分 毒学资料			
急性毒性：	LD50：7500mg/kg		
急性中毒：	皮肤接触柴油可引起接触性皮炎、油性痤疮，吸入可引起吸入性肺炎，能经胎盘进入胎儿血中。		
慢性中毒：	柴油废气可引起眼、鼻刺激症状，头痛。		
刺激性：	具有刺激作用		
最高容许浓度	目前无标准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8。

表2-8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	环评设计数	实际建成数	变化情况
1	92#汽油储罐 (50m ³)	1 个	1 个	0
2	95#汽油储罐 (50m ³)	1 个	1 个	0
3	0#柴油储罐 (50m ³)	2 个	2 个	0
4	加油机	9 台, 18 枪	6 台, 24 枪	-3
5	备用发电机 (20kw)	1 台	1 台	0
6	自动洗车设备	1 台	1 台	0

2.3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营运期本项目营运期污水主要为员工、来往车辆生活污水, 地面冲洗废水以及自动洗车废水、绿化废水等。本项目约产生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1197.2t/a、地面冲洗污水 35.775t/a, 项目废水产生总量为 1232.975t/a。项目水平衡表见表 2-9, 水平衡见图 2-1:

表2-9 项目水平衡表

类别	用水量 (t/a)	损耗量 (t/a)	排水量 (t/a)
----	-----------	-----------	-----------

生活污水	919.8	183.96	735.84
地面冲洗废水	176.28	17.63	158.65
自动洗车废水	985.5	99.55	886.95
绿化用水	652.6	652.6	0.00
小计	2734.18	953.74	178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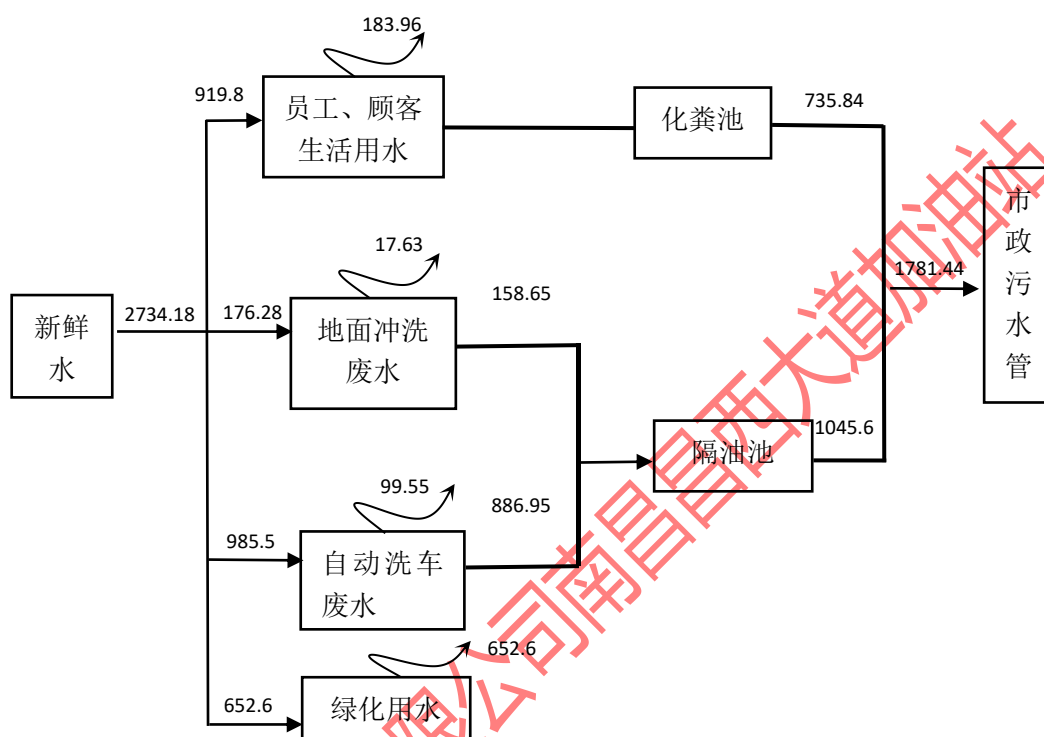


图2-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t/a)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运营期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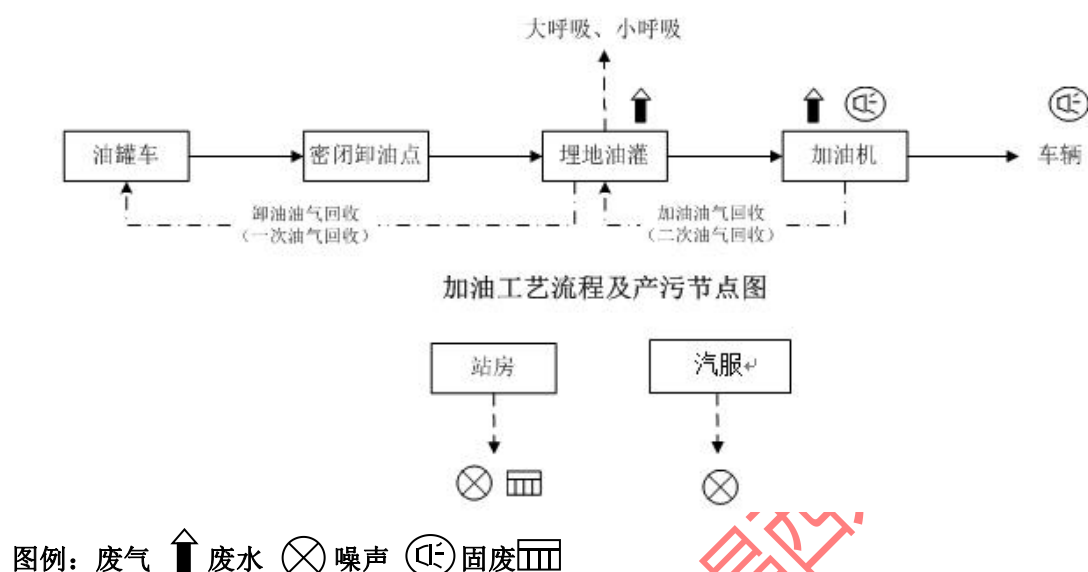


图2-2 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说明：

本项目采用的工艺流程是常规的自吸流程：燃油（汽油、柴油）运输油罐车先卸到储油罐中，再经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由储油舱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

（1）油罐车将油品运至加油站内，采用密闭方式卸油，卸油管与贮油罐进油管采用快速接头连接。通过进油管路系统将成品油分别卸至4个地下卧式油罐；

（2）地埋式卧式储油罐通气管管口安装有阻火器、防雨帽，并采用环氧煤沥青防腐；

（3）项目有4个储罐，储罐外壁做加强型环氧煤沥青防腐处理，储罐无需清洗；

（4）项目进发、储存油品时，储罐会有大、小呼吸损失，排放的废气因子为非甲烷总烃，为无组织排放；

卸油：

（1）连接油气回收和卸油管罐车一端，前庭主管连接卸油口一端，做到接头结合紧密，卸油管自然弯曲。

（2）依次开启油气回收口、卸油口阀门，司机缓慢开启罐车卸油阀门，

并观察管线是否渗漏；卸油过程中做好卸油过程监控，油品卸净前不得离开现场。

(3) 关闭罐车端卸油口阀门，拆卸管线，将管线油品导入油罐；前庭主管关闭油罐端卸油口阀门，拆除卸油口连接管线，盖严卸油口，关闭油气回收口阀门，拆除油气回收管线，盖严油气回收口，整理回收；前庭主管拆除静电连接，并整理回收。

油气回收系统：

项目配套建设有油气回收系统，包含二次油气回收阶段。

(1) 一次油气回收阶段

一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罐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的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油罐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内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气管线回到油罐车内，达到油气收集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其工艺原理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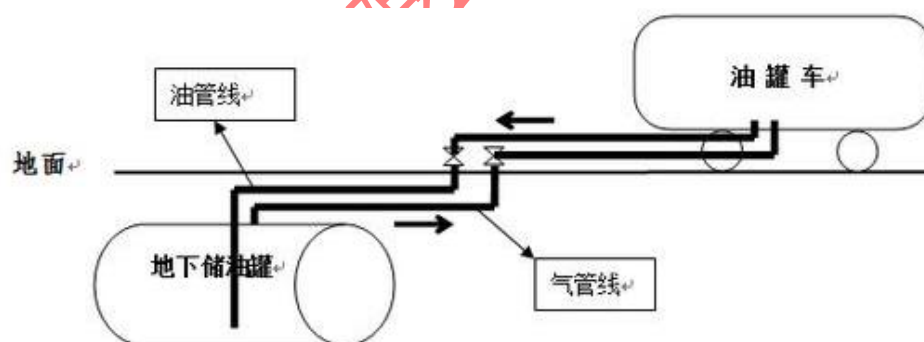


图2-3 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工艺图

(2)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二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1.0至1.2之间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回到油罐内。二次油气回收分为分散式油气回收和集中式油气回收两种形式，

主要采用的二次油气回收形式以分散式油气回收为主。其工艺原理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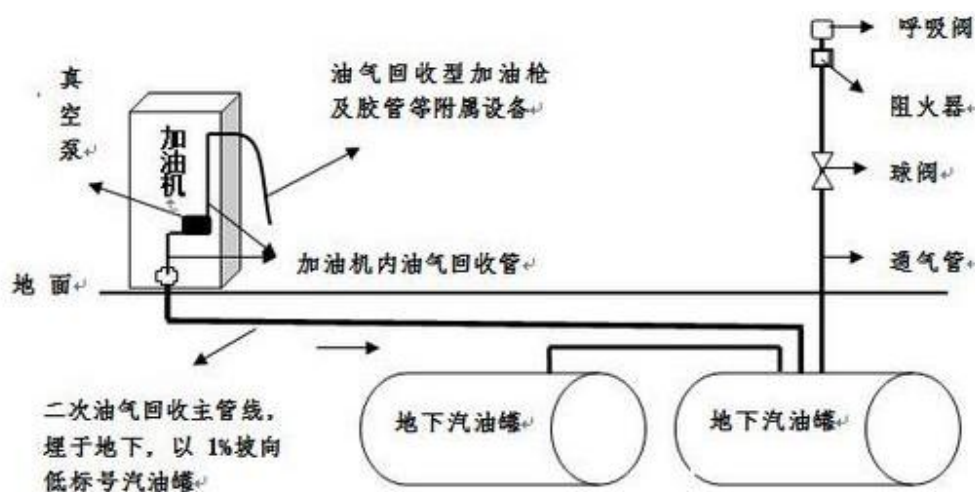


图2-4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工艺图

项目主要污染物种类、来源、排放方式等详见表2-10。

表 2-10 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污染物	来源	污染物种类	产生时段	产生时段
废水	员工及顾客生活污水、地面冲洗水、自动洗车废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石油类、LAS	与环评一致	间断
废气	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	油品挥发废气（非甲烷总烃）	与环评一致	间断、无组织
	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CO、NO _x 和碳氢化合物（HC））	与环评一致	间断
	备用发电机尾气	备用发电机尾气（CO、NO _x 、HC）	与环评一致	间断
噪声	加油机	设备噪声	与环评一致	间断
	来往车辆	交通噪声	与环评一致	间断
固体废物	来往车辆、生活办公、隔油池、油罐、加油机	生活垃圾、废油泥、储罐渣、含油抹布、废滤芯	与环评一致	间断

2.5 项目变动情况

表2-1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判断依据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及原因	重大变动判断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新建）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新建）	无变化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以上的	环评预计零售汽油 1400 吨/年、零售柴油 1200 吨/年	实际零售汽油 1400 吨/年、零售柴油 1200 吨/年	无变化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图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	无变化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的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环评中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项目工艺采用自吸流程：燃油（汽油、柴油）运输油罐车先卸到储油罐中，再经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由储油舱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	实际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项目工艺采用自吸流程：燃油（汽油、柴油）运输油罐车先卸到储油罐中，再经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由储油舱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	无变化	否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发生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吸油),建成后预计年加油 2600 吨(汽油 1400 吨、柴油 1200 吨)。		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建成后实际年加油 2600 吨(汽油 1400 吨、柴油 1200 吨)。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导致第六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水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员工、来往车辆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以及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员工、来往车辆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以及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	无变化	否
		废气	①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分别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 ②备用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管道排放。	①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分别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 ②备用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管道排放。	无变化	否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对出入车辆禁鸣、限速标示牌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对出入车辆禁鸣、限速标示牌等措施。	无变化	否
		固废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等。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等。	无变化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排放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全部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等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全部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等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内容可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可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建设内容情况基本相符，根据表 2-11 中内容可知，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表三

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经沉淀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加油站加油岛旁另设一个隔油沉淀池。

废水处理设施照片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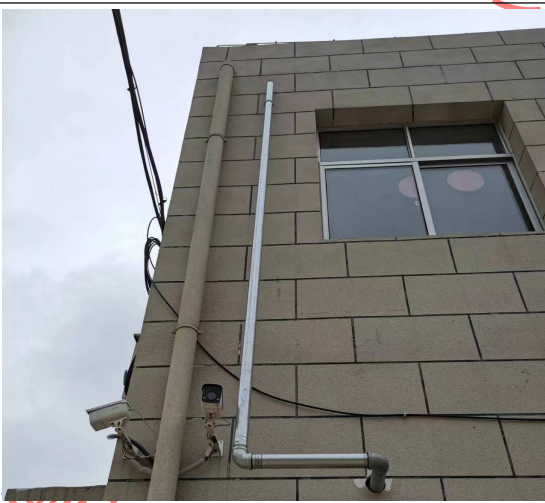
	
洗车废水沉淀池	化粪池
	/
隔油沉淀池	/

2、废气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是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和备用发电机废气。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应分别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

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要求，非甲烷总烃污染物周界最高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备用发电机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气黑度等污染物浓度应满足“GB16297-1996”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通过专用管道排放，排口不朝向建筑区。

废气处理设施照片见下图：

	
加油回收系统	卸油口及油气回收
	/
柴油发电机废气排口	/

3、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加油机、备用发电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减震、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四周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值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 类标准范围内。

4、固体废物

本项目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等。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全部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等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表 3-1 固体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产生环节	形态	属性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变动情况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	3.29	垃圾桶收集，委托清运	无
储罐渣	储罐清掏	液态	T、I	HW08	900-249-08	0.1	委托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无
隔油池污泥	隔油池清掏	半固态	T、I	HW08	900-210-08	0.1		无
含油抹布	运行生产	固态	T、I	HW49	900-041-49	0.015		无
废滤芯	运行生产	固态	T、I	HW49	900-041-49	/		无

注：T 为毒性，I 为易燃性。

本次验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危废签订合同中实际危废种类验收。危废合同见附件。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照片：



垃圾箱



危废间

5、地下水

项目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埋地储油罐区、加油区、油品埋地管道区域。一般防渗区主要包括加油设备区等区域。简单防渗区主要包括站房。采用双层复合防渗结构，基础防渗层采用 1 米以上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 毫米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面层采用了防渗涂料面层或防渗钢筋钢纤维混凝土面层（渗透系数 $\leq 10^{-12}$ cm/s）。简

单防渗区采用了一般地面硬化进行防渗。

6、环境风险

项目已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赣洪经安字〔2021〕0005号），各构筑物与周围建筑防护距离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已取得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住建消验〔2021〕第000016号）。项目站内设有推车式灭火器6个，手提式灭火器12个，灭火毯6床，2m³消防砂池1个。项目风险防范措施实际配置情况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环境风险治理措施图片：

	
推车式灭火器	手提式灭火器
	
消防沙池	泄漏检测仪

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3-2 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类型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实际治理效果
废水	生活废水	CODcr、BOD ₅ 、SS、NH ₃ -N、石油类、LAS	化粪池	达标排放
	地面冲洗水		隔油沉淀池	

	自动洗车废水		沉淀池	
废气	储罐区、加油区	非甲烷总烃	油气回收装置、自然通风	达标排放
	柴油发电机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专用烟道引至站房顶部排放	达标排放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垃圾收集桶）	对周边环境影 响较小
	危险废物	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	委托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对周边环境影 响较小
噪声	生产过程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达标排放
风险	储罐区、加油区	泄漏、火灾	设置消防围堰，消防砂池、设置可燃气体监控、火灾报警系统、制定应急预案、消防设施验收等，制定安全评价并根据安评结论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对周边环境影 响较小
地下水、土壤	埋地储油罐区、加油区、油品埋地管道区域	石油类	使用双层油罐、场地防渗分区管理、重点防渗区域采取防渗防漏措施	对周边环境影 响较小

7、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企业已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设置与排污口相应的图形标志牌。在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固定噪声源、固体废物暂存间都设置了相应的环保标识。

环保标识：



噪声环保标识



污水、雨水排放口



危废暂存间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大道加油站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46'55.85"，北纬 28°43'23.03"。本工程总投资 800 万元，占地面积 4200m²。加油站共设置 4 个储油罐，包括 2 个 50m³0#柴油卧式双层钢罐、1 个 50m³ 92#汽油卧式双层钢罐、1 个 50m³ 95#汽油卧式双层钢罐。折算总储量 150m³，最大罐容积为 50m³，属于二级加油站。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机动车燃料零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3、规划选址可行性分析

（1）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交通便利，车流量大，能兼顾项目所在区域内和过境车辆的加油需求，经营位置良好。占地约 6.33 亩，建设单位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60100201720012 号文，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加油站用地。符合地区土地规划要求，用地性质符合。

（2）环境相容性分析

所在区域不处在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规划确定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功能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范围内，其评价范围内无珍稀动植物资源，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周边居民房，根据项目现场实地调查可知，项目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能够满足《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的相关规范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风险可接受。

（3）与《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的符合性分析

本次评价根据项目外环境关系和项目总平面布置图，对照《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中对二级加油站的各项要求，项目符合相关

要求。

综上，项目选址合理。

4、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内的水质现状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2）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昌市环境质量概要（2017）》，2017年，南昌市城区空气总体得到有效控制。全市空气质量达标率为83.3%。主要空气污染物中二氧化硫（15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37微克/立方米）、臭氧（146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1.6微克/立方米）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但细颗粒物（41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76微克/立方米）仍超过国家二级标准。

根据项目补充监测数据，评价范围内其他污染物中的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 1577-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4a类区标准。

5、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员工和顾客生活污水产生量为735.84t/a，本项目地面清洗水产生量为158.47t/a，自动洗车废水产生量295.65t/a，污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预处理COD_{Cr}、BOD₅、SS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NH₃-N执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石油类、LAS参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经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至赣江。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处理后达到排放要求，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4-1所示：

表 4-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	污染治理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设施名称	设施工艺			
1	生产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石油类、LAS	进入城市污水	连续排放	TW001	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隔油沉淀	DW001	☒ 是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 ☐ 理设施排放口	
2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	处理厂	连续排放	TW002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			

表 4-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1	DW001	115° 46'58.44"	28° 43'23.32"	0.178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红谷滩污水处理厂	COD _{Cr}	50mg/L
									NH ₃ -N	5 (8) mg/L
									BOD ₅	10mg/L
									SS	10mg/L
									石油类	1mg/L
									LAS	0.5mg/L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包括油品的储存及罐车卸油、机动车加油过程挥发出的非甲烷总烃类气体和柴油发电机废气。

表4-3 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Gu1	储油、卸油、加油	非甲烷总烃	油气回收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4.0	0.442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442	

表 4-4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0.442

项目采用地埋式储油罐，由于该罐密闭性较好，储罐埋于地下，储油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稳定影响较小，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另增设呼吸阀挡板，以减少油罐大、小呼吸损耗。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可以一定程度上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为了进一步减少

项目卸油、储油、加油工序中油气逸散状况的发生，加油站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对油罐车卸油、储油及汽车加油过程产生的油气进行回收，减少油气向外界逸散，排放浓度可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限制要求。

柴油发电机置于专用的配电间内，仅临时停电时使用，采用 0#轻柴油作为燃料，0#轻柴油属清洁能源，其燃油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量较少。柴油发电机尾气由专用烟道引至站房顶部排放，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最高浓度限值要求。

综上，本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加油站的噪声源主要为进出站的各类机动车（汽车为主）。应加强管理，控制进出车辆的车速，并禁止夜间鸣喇叭。加油机、自动洗车机等噪声，经减振、自然衰减等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能达到相应标准。

从声环境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属于危险固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因此，固体废弃物经妥善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设计建设中应合理选择污水管线管材，对水工建（构）筑物进行防渗处理，并加强施工监理，确保施工质量达到防渗要求。同时加强后期检查和监控，避免生产过程中“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发现污染及时采取防控措施，可有效控制项目生产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从地下水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说，建设项目可行。

（6）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级，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主要风险影响为汽油、柴油火灾爆炸导致的伴生污染物 CO 排放等造成环境空气的污染，及泄漏导致的地表水及地下水环境污染等。在采取相应风险管理防范措施的情况下，项目环境风险影响可控，从

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实施可行。

6、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用地规划，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进行有效的控制及治理后，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评价认为，在切实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保证其正常运行的条件下，该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二、建议

(1) 工程施工中为防止油罐渗漏对地下水的污染，在加油站规划中应考虑在储油罐周围设计检查孔或检查通道，为及时发现油罐渗漏提供条件。采用玻璃钢防腐技术对储油罐内外表面，储油罐外周检查通道、贮罐区地面基础输油管线外表面做防腐防渗处理。

(2) 对储油系统及管道定期进行检查和保护，定期检查加油机内各油管、油泵及流量计是否有渗油情形发生，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

(3) 制定严格的防火、防爆制度，定期对生产人员进行消防等安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督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并设计紧急事故处理预案，明确消防责任人。

(4) 建设项目按要求落实消防措施，保证消防道路及消防水源的贮备，并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规定，应配置相应的灭火器类型与数量。

(5) 在建设全过程应该严格按照《汽车加油加气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的要求保证施工油罐、加油机和通气管管口与周围环境敏感点的距离符合规范要求；生产管理中应严格遵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汽车加油加气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及其他相关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建设规范标准。

三、需说明的问题

1、建设项目的基础资料由建设单位提供，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建设单位若未来如需增加本评价所涉及之外的污染源或对其工艺等进行调整，则应按要求向有关环保部门进行重新申报，并按污染控制目标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

2、在项目建设同时，应确保环保设施的建设，落实污染治理方案和建设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切实做到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批复意见

本项目属新建工程，项目位于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项目工艺采用自吸流程：燃油（汽油、柴油）运输油罐车先卸到储油罐中，再经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由储油舱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建成后预计年加油 2600 吨（汽油 1400 吨、柴油 1200 吨）。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站房、加油棚、加油区、消防砂池、非燃烧实体围墙、自动洗车设备、汽油储罐、柴油储罐、隔油沉淀池、危险废物暂存间等。

本项目已经在赣江新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统一代码为:2017-360199-45-03-005223），并获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60100201720012 号）。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缓解和控制不利环境影响。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应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经隔油池预处理的地面冲洗废水、自动洗车废水合并，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时排放的非甲烷废气和备用发电机废气。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应分别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要求，非甲烷总烃污染物周界最高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备用发电机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烟气黑度等污染物浓度应满足“GB16297-1996”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应通过专用管道至站房屋顶排放，并且排口不得朝向建筑区。

（三）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应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将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将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应在厂区内设置足够容积的危险废物暂存库，暂存库必须分别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有关要求设计、建设和运行。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加油机、备用发电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应通过减震、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四周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值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 类标准范围内。

（五）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治理、分区防控的原则，项目应采用双层钢制地埋油罐，应对加油区地面、油罐区基础、油品埋地管道沟底及沟壁等区域进行硬化并采取防腐、防渗处理，防止物料及污水渗漏造成地下水污染。

（六）落实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加油区周边 50m，应控制在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三、项目运行和竣工验收的环保要求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其他环保要求

（一）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要求。本项目批准后，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文件；项目批准后超过 5 年方开工建设的，应报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要求。请赣江新区生态环境局经开临空分局（南昌市生态环境局昌北分局）加强本项目日常环保监督管理。你公司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3 环评及环评批复“三同时”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和业主提供资料，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4-6 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评报告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应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经隔油池预处理的地面冲洗废水、自动洗车废水合并，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员工、来往车辆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以及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员工、来往车辆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以及自动洗车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油罐区、加油区	①项目卸油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后无组织排放。	①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应分别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	①加油机和罐区安装密闭加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②项目备用发电机使用0#轻质柴油作为燃料，其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分别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限制要求。	②备用发电机废气应通过专用管道排放，并且排口不得朝向建筑区。	②备用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管道排放。
噪声	设备机械噪声	选用低降噪设备和对出入车辆禁鸣、限速标示牌等措施。	采用通过减震、隔声等措施。	选用低降噪设备和对出入车辆禁鸣、限速标示牌等措施。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全部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将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全部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	②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等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	质的单位处置；将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应在厂区内设置足够容积的危险废物暂存库。	②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等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加油站设有危险废物暂存库。
项目周围规划控制要求	/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加油区周边50m，应控制在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加油区周边50m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排污口规范化	应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设立标识牌并建档。	按国家和我省排污口规范化要求规范排污口建设，设置各类排污口环保标识。	已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采样口	
项目竣工验收的环保要求	/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已投产运行。	
其他环保要求	/	（一）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要求。本项目批准后，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文件;项目批准后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应报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要求。请赣江新区生态环境局经开临空分局（南昌市生态环境局昌北分局）加强本项目日常环保监督管理。你公司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具体见下表：

表 5-1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mV 计/SX711 型 /YQ287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SH-II/YQ144; 溶解氧测定仪/JPSJ-605F/YQ306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悦 /YQ148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Cp214/YQ013	4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6/YQ037	0.06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YQ005	0.01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YQ005	0.05 mg/L
	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39-2012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Trace1300-ISQ7000/YQ288	0.4 µg/L
	甲苯			0.3 µg/L
	乙苯			0.3 µg/L
	邻二甲苯			0.2 µg/L
	间,对-二甲苯			0.5 µg/L
	萘			0.4 µg/L
	*甲基叔丁基醚	USEPA8260D(Rev.4)-2018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by Gas Chromatography/Mass Spectrometry (GC/MS)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TeleDYNE TEKMARAtomx xyz-Agilent 6890N	1 µg/L

			GCSys-5973 MSD//GLLS-JC-188}	
环境空气与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YQ011	0.07mg/m ³
噪声与振动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YQ179	/

注：“*”为本公司无资质分包项目

“*”分包单位为：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资质编号：171012050433。

二、人员能力

人员：承担监测任务的监测公司通过资质认定，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三、设备保障

设备：监测过程中使用的仪器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四、监测时的工况调查

监测在企业生产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下进行，核查工况，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环境现状技术规范要求负荷下监测。

五、采样

采样点位选取考虑到合适性和代表性，采样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加测10%的平行双样。噪声采样记录反映监测时的风速，监测时加带风罩，监测前用标准声源对仪器进行校准。校准结果未超过±0.5dB（A），在规范要求范围之内。

六、样品的保存及运输

现场测定的项目，均在现场测定；不能现场测定的，加保存剂保存并在保存期内测定；水质监测项目按规范运输。

七、实验室分析

实验室温度为25℃，实验室用水为超纯水，使用试剂为正规厂家生产，器皿及仪器完成检定、校准。

八、审核制度

采样记录、分析结果、监测方案及报告严格执行审核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项目废水、地下水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3~14 日，废气、油气回收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2 日~13 日。因此此次验收监测期间考虑气象条件时间为废气污染物监测时间。气象条件见表 6-1。

表 6-1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风向	风速 (m/s)	天气	气温 (°C)	气压 (kpa)
2022.4.12	东南	2.7	晴	33	100.1
2022.4.13	东南	2.2	阴	27	100.8

2、废气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2，监测点位置见图 6-1。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监测目的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G1	厂界外上风向	监测废气背景值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G2	厂界外下风向	考核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G3	厂界外下风向	考核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G4	厂界外下风向	考核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水质监测

(1) 废水水质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 6-3:

表 6-3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目的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DW001)	考核废水达标情况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石油类、LAS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2) 地下水水质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 6-4:

表 6-4 地下水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目的
地下水监测井 GW1	苯、甲苯、二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石油类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2 次	监测地下水达标情况

4、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本次监测在厂界东、南、西、北方向厂界各布设1个监测点，共设4点，见表6-5：

表 6-5 噪声监测频次

名称	具体位置	距厂界方位及距离	监测频次
N1	项目东侧边界	E1m	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一次
N2	项目南侧边界	S1m	
N3	项目西侧边界	W1m	
N4	项目北侧边界	N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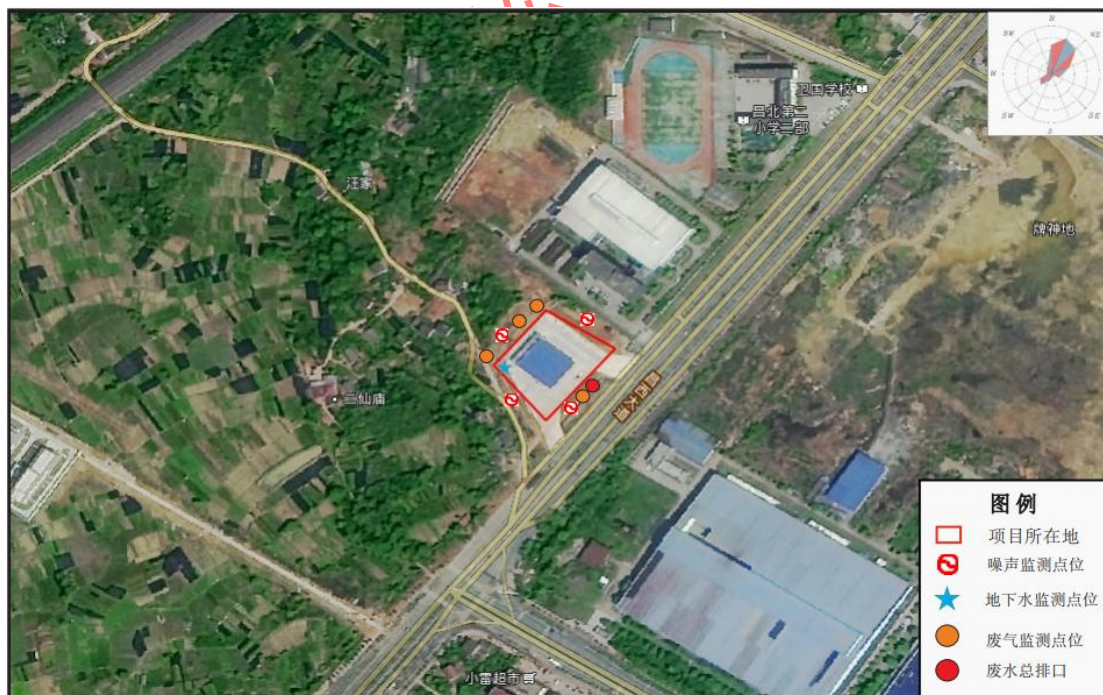
5、油气回收监测

监测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液阻、气液比

表 6-6 油气回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油气回收	20 把	油气回收	1 次

项目监测点位图如下所示：



备注：废气污染物监测当天，风向为东南风

图6-1 项目监测布点图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表 7-1 三同时验收工况检查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生产量	实际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
2022.4.12	汽油	3.836 吨/天	3.566 吨/天	92.96%
2022.4.13			3.606 吨/天	94.00%
2022.4.12	柴油	3.288 吨/天	3.211 吨/天	97.66%
2022.4.13			3.158 吨/天	96.05%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

废水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mg/L				均值/范围	限值要求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0月13日	废水总排口	pH 值(无量纲)	7.6	7.5	7.7	7.6	7.6	6~9	是
		化学需氧量	25	27	25	24	25.3	500	是
		生化需氧量	7.1	7.5	7.6	7.3	7.4	300	是
		悬浮物	48	41	27	35	37.75	400	是
		氨氮	0.565	0.581	0.572	0.599	0.579	45	是
		石油类	0.31	0.37	0.34	0.38	0.35	10	是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5.0	是
		样品状态	淡黄、较清澈、无异味、无浮油	淡黄、较清澈、无异味、无浮油	淡黄、较清澈、无异味、无浮油	淡黄、较清澈、无异味、无浮油	/	/	/
10月14日	废水总排口	pH 值(无量纲)	7.5	7.6	7.5	7.4	7.5	6~9	是
		化学需氧量	24	26	24	23	24.3	500	是
		生化需氧量	7.4	7.5	7.7	7.3	7.5	300	是
		悬浮物	43	31	38	32	36	400	是
		氨氮	0.593	0.621	0.584	0.578	0.594	45	是
		石油类	0.40	0.43	0.36	0.43	0.41	10	是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5.0	是
		样品状态	淡黄、较清澈、无	淡黄、较清澈、无	淡黄、较清澈、无	淡黄、较清澈、无	/	/	/

			异味、无 浮油	异味、无 浮油	异味、无 浮油	异味、无 浮油			
--	--	--	------------	------------	------------	------------	--	--	--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外排废水中COD_{Cr}、BOD₅、SS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NH₃-N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石油类、LAS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7.2.2 废气

项目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 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mg/m ³			均值/范 围	执行 标准	是否达 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4月12 日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3	0.55	0.52	0.53	4.0	是
	厂界（下风向）1	非甲烷总烃	0.51	0.54	0.50	0.52	4.0	是
	厂界（下风向）2	非甲烷总烃	0.93	0.91	0.94	0.93	4.0	是
	厂界（下风向）3	非甲烷总烃	0.55	0.56	0.55	0.55	4.0	是
4月13 日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1	0.51	0.51	0.51	4.0	是
	厂界（下风向）1	非甲烷总烃	0.52	0.54	0.52	0.53	4.0	是
	厂界（下风向）2	非甲烷总烃	0.87	0.93	0.91	0.90	4.0	是
	厂界（下风向）3	非甲烷总烃	0.47	0.56	0.98	0.67	4.0	是

根据表7-3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0.93mg/m³，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7.2.3 地下水监测结果

项目地下水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项目地下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mg/L

监测项目	监测单位及时间频率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地下水监测井 GW1					
	10 月 13 日		10 月 14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石油类	0.01	0.01 _L	0.01	0.02	0.05	是
苯	4×10 ⁻⁴ _L	4×10 ⁻⁴ _L	4×10 ⁻⁴ _L	4×10 ⁻⁴ _L	0.01	是
甲苯	3×10 ⁻⁴ _L	3×10 ⁻⁴ _L	3×10 ⁻⁴ _L	3×10 ⁻⁴ _L	0.7	是
乙苯	3×10 ⁻⁴ _L	3×10 ⁻⁴ _L	3×10 ⁻⁴ _L	3×10 ⁻⁴ _L	0.3	是

邻二甲苯	2×10^{-4} _L	2×10^{-4} _L	2×10^{-4} _L	2×10^{-4} _L	0.5	是
间,对-二甲苯	5×10^{-4} _L	5×10^{-4} _L	5×10^{-4} _L	5×10^{-4} _L	0.5	是
苯	4×10^{-4} _L	4×10^{-4} _L	4×10^{-4} _L	4×10^{-4} _L	0.1	是
*甲基叔丁基醚	1×10^{-3} _L	1×10^{-3} _L	1×10^{-3} _L	1×10^{-3} _L	/	是

注：“L”表示检测数值低于方法检出限。

根据表上表监测结果可知，地下水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苯、*甲基叔丁基醚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标准；石油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7.2.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4 月 12 日		4 月 13 日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N1 项目东侧边界	54.2	45.5	54.3	44.6
N2 项目南侧边界	57.4	46.1	57.2	47.1
N3 项目西侧边界	57.5	45.7	54.4	45.5
N4 项目北侧边界	54.1	45.5	54.5	44.0

从上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南、西、北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满足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要求。

7.2.4 油气回收监测

1、密闭性

表 7-6 密闭性监测结果一览表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备参数	各油罐的油气管线是否连通：是 ☒ 否 ☐				
	是否有处理装置：是 ☒ 否 ☐				
操作参数	1 号油罐加油枪数：8 把；3 号油罐加油枪数：6 把； 2 号油罐加油枪数：4 把；4 号油罐加油枪数：2 把。				
油罐编号	1	2	3	4	连通油罐
汽油标号	92#	92#	95#	95#	/
受影响的加油枪数（把）	8	4	6	2	20
油罐容积（L）	50000	50000	30000	20000	150000
汽油体积（L）	28799	20352	19859	7907	76917
油气空间（L）	21201	29648	10141	12093	73083

初始压力 (Pa)	500
1min 之后的压力 (Pa)	496
2min 之后的压力 (Pa)	493
3min 之后的压力 (Pa)	490
4min 之后的压力 (Pa)	488
5min 后的最小剩余压力值 (Pa)	486
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Pa)	482
是否达标	达标

2、液阻

表 7-7 液阻检测结果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液阻压力（Pa）			是否达标
		18.0L/min	28.0L/min	38.0L/min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Pa）		40	90	155	
1	95#、92#	34	48	56	达标
2	95#、92#	33	45	54	达标
3	95#、92#	35	47	55	达标
4	95#、92#	33	47	58	达标
5	95#、92#	35	43	57	达标
6	92#	37	46	60	达标

3、气液比（标准要求：1.00-1.20）

表 7-8 气液比监测结果一览表

加油枪编号	油气型号	档位	气液比	是否达标
1	95#	高	1.15	达标
2	92#	高	1.00	达标
3	95#	高	1.10	达标
4	92#	高	1.08	达标
5	95#	高	1.09	达标
6	92#	高	1.16	达标
7	95#	高	1.05	达标
8	92#	高	1.10	达标
9	95#	高	1.05	达标
10	92#	高	1.02	达标
11	95#	高	1.10	达标
12	92#	高	1.12	达标
13	92#	高	1.10	达标
14	92#	高	1.18	达标
15	95#	高	1.11	达标
16	92#	高	1.04	达标
17	92#	高	1.16	达标
18	92#	高	1.06	达标
19	95#	高	1.04	达标

20	92#	高	1.18	达标
气液比限值范围（无量纲）			1.0~1.2	

经检测分析，该加油站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的相关要求，检测结果达标。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大道加油站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做到了认真贯彻“三同时”制度，在建设项目中基本落实了各种污染防治措施。

(2)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稳定，运营负荷为 75% 以上，达到了验收监测要求，验收监测结果能够反映本项目的实际排污状况。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论：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自动洗车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地面冲洗废水和自动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COD_{Cr}、BOD₅、SS 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NH₃-N 可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石油类、LAS 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处理后的废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2) 地下水监测结论：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萘、*甲基叔丁基醚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标准；石油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3) 废气监测结论：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 0.93mg/m³，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控浓度限值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3 中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4) 噪声监测结论：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南、西、北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满足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要求。

(5) 油气回收检测结论：根据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油气回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GT220534），项目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液阻、气液比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限值要求。

(6) 固体废物处置结论：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储罐渣、

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等。其中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全部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储罐渣、隔油池污泥、含油抹布、废滤芯等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验收结论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蛟桥镇卫国村村产业发展用地）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废气、废水、噪声等监测指标均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要求。

4、建议

建议公司在今后的运营过程中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健全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1、加强生产管理，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维护台账，做好环评和批复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保障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规范危废暂存间建设；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要求配备足量的应急物资，定期进行环境风险应急演练。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大道加油站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加油站（蛟桥镇卫国村村产业发展用地）				项目代码		2017-360199-45-03-005223		建设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西大道以西，瑞林公司以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19.加油、加气站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零售汽油 1400 吨/年、零售柴油 12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零售汽油 1400 吨/年、零售柴油 1200 吨/年		环评单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赣江新区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赣新环评字〔2019〕2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8 月 26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60108MA3AC7CTX1001U					
	验收单位		江西融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8		所占比例（%）		3.5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所占比例（%）		3.5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厦门新油源石油有限公司南昌昌西大道加油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60108MA3AC7CTX1		验收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号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781.44t/a			1781.44t/a							
	化学需氧量			24.75mg/L				0.044t/a			0.0441t/a							
	氨氮			0.587mg/L				0.001t/a			0.001t/a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